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铝线拉丝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目 录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3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2
二、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	1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8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37
六、结论 .....	38
附表 .....	39

##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发改备案文件

附件 3 租地协议及入园协议

附件 4 联审单

附件 5 工程师现场照片

附件 6 专家意见及签名

## 附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环境敏感目标点位分布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所在地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5 项目区域污水管网规划图

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铝线拉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评审意见	修改说明
1	细化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进一步论证选址的合理性。完善废水排放标准。	已修改 P11-12
2	调查租用湖南雄震机械有限公司现有闲置厂房历史生产情况，核实是否存在环保问题。	已修改 P17
3	根据坩埚炉等主要设备处理能力，校核产品产量。细化本项目原料的来源、产生环节及成分，提出原料控制要求，严禁使用废铝边角料。校核天然气、拉丝油的使用量。完善工艺流程产污节点图及工艺描述，细化说明熔化及退火温度、时间及铝水冷却方式。补充水平衡图。	已修改 P14-17
4	结合生产工艺要求和设备情况，核实、完善坩埚炉、退火炉废气的产排情况。完善天然气源强核算依据，说明选取该“产排污系数”合理性；根据铝水冷却方式、温度，细化冷却水的产生及回用情况，补充冷却水池的建设要求。核实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细化拉丝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处置去向及环境管理要求。	已修改 P20-30
5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补充园区相关文件。	已修改 P36、附件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信息

###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 2022-09-26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2-09-27 ~ 2023-09-26

#### 基本情况

#####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BX791C4M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圭塘街道老祠堂路107号第3栋4层402号		

####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编制人员情况

#####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措施
1	湖南鑫湘食农业科...	3ulk1n	报告表	11--024其他食品...	湖南鑫湘食农业科...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郑雄	郑雄
2	湖南铝美涂科技有...	9a6ufz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湖南铝美涂科技有...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郑雄	郑雄
3	奥维斯汽车零部件...	bkr18k	报告表	39--085金属废料...	奥维斯(株洲)汽...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郑雄	郑雄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尾页

当前 1 / 20 条, 跳到第  页 跳转 共 3 条

人员信息查看

**徐正方**

注册时间: 2019-11-05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2-11-07~2023-11-06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姓名:	徐正方	从业单位名称: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54303520163006000388	信用编号:	BH011331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仅供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铝线拉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使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
1	平江县洽辣食品有...	6zjq76	报告表	11--021糖果、巧...	平江县洽辣食品有...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徐正方	徐正方
2	湖南燃焱能源有限...	c6le3j	报告表	41--091热力生产...	湖南燃焱能源有限...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徐正方	徐正方
3	湖南岳平眼科医院...	61w7ir	报告表	49--108医院；专...	湖南岳平眼科医院...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徐正方	徐正方
4	岳阳市鸿隆生物质...	0ybw62	报告表	22--043生物质燃...	岳阳市鸿隆生物质...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徐正方	徐正方
5	邵阳经开区第二工...	6gjdef	报告书	43--095污水处理...	邵阳宝庆产业集中...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徐正方	徐正方
6	年产2500t膨化食品...	nn4y11	报告表	11--021糖果、巧...	湖南省谦宇食品有...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徐正方	徐正方

仅供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铝线拉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使用

	姓名: Full Name <u>徐正方</u>
02016313	性别: Sex <u>男</u>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u>1987年10月</u>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u>/</u>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u>2016年5月21日</u>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35430352016430008000388 File No.	签发日期: 2016年5月21日 Issued on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铝线拉丝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066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26MACN7YDW5T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胜平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胜平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胜平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BX791C4M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徐正方	2016035430352016430004000388	BH011331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徐正方	全部章节	BH011331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铝线拉丝项目		
项目代码	2308-430626-04-01-340260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	联系方式	134****4900
建设地点	湖南省（自治区）岳阳市平江县（区）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		
地理坐标	（113 度 17 分 24.910 秒，28 度 47 分 46.96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C3340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334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00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1	施工工期	4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9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b>规划名称：</b> 平江工业园总体规划（2012-2025）； <b>审批机关：</b>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b>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b>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名录》的通知（湘政办函[2014]66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b>规划环评名称：</b> 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 <b>审批机关：</b>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b>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b> 关于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13]156号		

规划及规划 环境 影响评价符 合性分析	<p><b>1、本项目与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符合性</b></p> <p>(1) 与园区用地规划相符性分析</p> <p>项目租用湖南雄震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用地规划为工业用地，符合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土地利用规划。</p> <p>(2) 与园区产业布局规划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园区规划，平江高新区以食品加工、新材料为主导产业，同时配套发展电子信息及装备制造。伍市片区主要发展食品加工、新材料、装备制造以及电子信息等产业。本项目为金属拉丝生产，属于装备制造产业，符合园区产业布局规划。</p> <p><b>2、建设项目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批复的符合性分析</b></p> <p><b>2.1 与园区规划环评准入总体控制要求的符合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平江高新区，根据《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对应的环评批复（湘环评[2013]156号），平江高新区产业定位：以高科技产业为主导，形成以矿产品加工、食品轻工、机械电子三大产业集群为主的现代化高科技产业园。</p> <p>平江高新区企业准入条件总体控制要求：规划为一类工业用地只能引入一类工业，不得引进二类、三类工业；二类工业用地禁止引进三类工业项目；严格禁止使用高硫煤，严格控制废水涉重金属的企业入园；禁止使用和生产高毒性原料和产品的行业和企业入园；禁止造纸、印染、电镀、水泥、农药、制革、炼油石化化工等废水、废气、噪声排放量大的污染企业或行业进入园区；水处理设施不完善的企业禁止开工生产；禁止引进致癌、致畸、致突变产品生产项目；禁止引进来料加工的海外废金属、塑料、纸张工业；禁止引进国家明文禁止的“十五小”和“新五小”项目，以及大量增加SO<sub>2</sub>和TSP排放的工业项目。</p> <p>本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属于总体控制要求中禁止类的项目，符合园区规划准入总体控制要求。</p> <p><b>2.2 与园区规划环评批复的相符性分析</b></p>
------------------------------	---

根据《关于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13]156号）中内容，本项目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1 本项目与园区规划环评批复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湘环评[2013]156号批复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	进一步优化规划布局，园区内各功能区相对集中布置，严格按照功能区划进行有序开发建设，处理好工业园内部各功能组团及园区与周边农业、居住生活服务等各功能组团的关系，充分利用自然地形和绿化隔离带使各功能区隔离，确保功能区划明确、产业相对集中、生态环境优良。按报告书要求，居民安置区与工业用地之间应设置一定宽度的环境防护距离，在靠近交通干线两侧不得新建对噪声敏感的建筑物，防止功能干扰；园区除东部边界处被鸿源矿业、荣宏钼业、银桥新材料三家企业半包围的用地可规划为三类工业用地外，不得规划新增三类工业用地；对工业园东片区临近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尾渣库坝下原规划的三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保留绿地，确保尾渣库与工业用地间的合理间距；对园区北部边界处保留的普庆小学、三斗洞居民安置区等环境敏感区周边设置的工业用地应严禁引进噪声污染和大气污染型企业，其内生产性厂房应布置在远离环境敏感区一侧并做好隔离防护措施，设置周边绿化隔离带宽度不低于50m；工业园公合安置区新建安置房或职工宿舍须距污水处理厂120m以上；现位于污水处理厂东北侧的安置区近期可维持现状，远期应随工业园发展做好土地置换，适时调整为绿地或其他市政设施用地。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二	严格执行工业园入园企业准入制度，入园项目选址必须符合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用地规划、环保规划及主导产业定位要求，不得引进国家明令淘汰和禁止发展的能耗物耗高、环境污染严重、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建设项目。园区后续发展应限制气型及水型污染企业入驻，禁止引	本项目为铝线拉丝项目，符合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用地规划、环保规划及主导产业定位要求，不属于国家明令淘汰和禁止发	符合

		<p>进外排废水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污染物的企业。地方政府、园区管理机构和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必须按照报告书提出的“工业园准入与限制行业类型一览表”做好园区项目的招商把关，在入园项目前期和建设期，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推行清洁生产工艺，确保排污浓度、总量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加强对规划区内企业的环境监管，对已入园项目按报告书提出的建议进行清理整治，按报告书要求，对平江县中南鞋胶制品厂、湖南天希新材料有限公司、平江县吉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银桥化工有限公司、湖南宏邦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湖南欧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等 6 家与园区产业定位不符但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已建成企业暂予保留，不得扩产；对已停产的东森木业有限公司限期退出，腾出发展用地及空间，满足产业用地规划及环保管理要求。</p>	展的行业；本项目生活污水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不属于禁止引进类企业。	
三		<p>园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分质排放”，做好路网规划、区域开发、项目建设与截排污管网工程的同步配套，园区内一般性工业废水经企业自行预处理达到集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和园区生活污水统一纳入工业园排污管网系统，经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排放；规范工业园统一排污口设置，对集中污水处理厂现有排污口进行改造，污水处理厂尾水改由专用管道直接排至汨罗江。加强对园区各企业的排水监管，对其中涉及一类污染物废水排放的企业严格执行车间排放口达标控制，对涉及含油废水产生的企业应在企业内部采取隔油池等预处理措施后处理后尽量回用不外排，防止对污水处理厂的运行造成冲击影响。加快启动园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确保于 2015 年前完成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为园区发展提供保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应另行办理</p>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排至园区污水管网。	符合

		环评审批工作，进一步优化处理工艺、排水标准等相关控制要求。		
四		<p>按报告书要求做好工业园大气污染控制措施。园区管理机构应积极推广清洁能源，严格控制4t/h 以下的燃煤锅炉建设，凡 4t/h 以下的锅炉要求采用燃气和电等清洁能源，不得燃煤；对符合条件的燃煤企业应严格控制燃煤含硫率小于 1%；减少燃料结构型二氧化硫污染：加强企业管理，建立园区清洁生产考核机制，对各企业工艺废气产出的生产节点，应配置废气收集与处理净化装置确保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工艺研究与技术改进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入园企业工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入园企业各生产装置排放的废气须经处理达到相应的行业排放标准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园区管理机构应督促园区内各企业严格执行相关行业准入或环评要求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做好用地控规，确保防护距离内不得保有和新建学校、医院、居民区及有特殊环境质量要求的工业企业等环境敏感目标：合理优化工业布局，在工业企业之间设置合理的间隔距离避免相互干扰影响：按报告书要求，尽快对位于中南黄金冶炼厂区下风向的公合村宝鱼台组居民进行搬迁。</p>	<p>本项目主要能源为天然气、市政电、自来水，不涉及高污染燃料的使用。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有组织达标排放，项目废气经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符合
五		做好工业园区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建立统一的固废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的运营管理体系。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加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进程，提高综合利用率；规范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对工业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固废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严防二次污染。	<p>本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p>	符合
六		园区要建立专职环境监督管理机构，建立健全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园区已编制环境应急预案，配备对应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符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符合性 分析</p>	七	按园区开发规划统筹制定拆迁安置方案，妥善落实移民生产生活安置措施，防止移民再次安置和次生环境问题。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做好建设期的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加强开发区建设的扬尘污染控制、施工废水处理和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土石方开挖、堆存及回填要实施围挡、护坡等措施，裸露地及时恢复植被，防止水土流失。	项目在现有厂房内建设，不涉及施工期的水土流失。	符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3、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相符性分析</b></p> <p><b>(1) 生态红线</b></p> <p>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工业园现有厂区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无国家级和省级禁止开发区域，项目建设与国家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是相符的。项目不属于《岳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中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生态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国家级和省级禁止开发区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各类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不会导致评价范围内生态服务功能下降，符合《岳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要求。</p> <p><b>(2) 环境质量底线</b></p> <p>本项目位于达标区，地表水可满足地表水环境 III 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三类区标准，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 TSP、SO<sub>2</sub>、NO<sub>x</sub>，项目所在区域污染物的环境质量均能达到相关标准，且产生的污染物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入大气环境，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能满足环境大气二级标准要求；项目的建设运营不会对周边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项目对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采取了有效的处理、处置和利用措施，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本项目高噪声设备经合理分布、有效治理后，对厂界影响较小，不会降低该区域声环境质量要求。综上，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各类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即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质量要求，因此本项目选址与现有环境质量是相容的，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p> <p><b>(3) 资源利用上线</b></p>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本项目运营期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清洁生产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用水量较少；能源主要依托园区电网供电。项目建设土地不涉及耕地与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本次建设不新增用地，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 （4）与《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0年9月），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内，根据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控要求管控要求，本项目与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情况如下。

**表 1-2 本项目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通知文件	类别	项目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结论
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0年9月）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控要求	主导产业	<p>(1.1) 六部委公告2018年第4号：食品、新材料、装备制造；</p> <p>(1.2) 湘环评[2013]156号：以矿产品加工、食品轻工、机械电子为主导产业的现代化高科技产业园，以伍市溪为界划分为东部工业区和西部工业区，其中西片区规划发展机械电子产业，东片区由北向南依次布置食品轻工产业、矿产品加工产业和机械电子产业；</p> <p>(1.3) 湘园区[2016]4号：绿色食品加工产业；</p> <p>(1.4) 湘政函[2015]80号：批准设立（无主导产业）。</p> <p>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为铝线拉丝项目，属于装备制造，符合园区主导产业。</p>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p>(2.1) 园区除东部边界处被鸿源矿业、荣宏钼业、银桥新材料三家企业半包围的用地可规划为三类工业用地外，不得规划新增三类工业用地，对园区东片区临近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尾矿库坝下原规划的三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保留绿地，确保尾渣库与工业用地间的合理间距。</p> <p>(2.2) 限制气型及水型污染企业入驻，园区禁止引进外排废水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污染物的企业。</p>	符合

		<p>(2.3)对园区北部边界处环境敏感区周边设置的工业用地严禁引进噪声污染和大气污染型企业，其内生产线厂房应布置在远离环境敏感区一侧并做好隔离防护措施。</p> <p>符合性分析：①本项目用地非三类工业用地 ②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③本项目不属于噪声污染和大气污染型企业。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园区空间布局约束要求。</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3.1) 废水：片区污水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伍市溪，再通过专用管道排放排入汨罗江，加强对园区各企业的排水监管，对其中涉及一类污染物废水排放的企业严格执行车间排放口达标控制，对涉及含油废水产生的企业经预处理后尽量回用不外排。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外排进入汨罗江或周边农灌渠。</p> <p>(3.2) 废气：加强企业管理，对各企业工艺废气产出的生产节点，应配置废气收集与净化装置，确保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工艺与技术改进，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入园企业工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狠抓重点行业大气污染减排。</p> <p>(3.3) 固体废弃物：做好工业园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建立统一的固废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的运营管理体系。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加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进程，提高综合利用率；规范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对工业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应按国家相关规定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严防二次污染。</p> <p>(3.4) 园区内相关行业及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满足《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第一批）的公告》中的要求。</p> <p>符合性分析：①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②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有组织达标排放。③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均按要求进行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不会对外环境产生污染。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p>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p>(4.1)园区应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格落实《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相关要求，应尽快对应急预案进行修编并备案，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提高应急处置能力。</p> <p>(4.2) 园区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产生、收集、贮存危险废物的企业，应当编制和实施环境应急预案。</p>	符合

		<p>案；鼓励其他企业制定单独的环境应急预案，或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专章，并备案。</p> <p>（4.3）建设用地土壤风险防控：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城市规划和供地管理，土地开发利用必须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各类涉及土地利用的规划和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治力度，深入推进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强化环境执法监管，加大涉重企业治污与清洁生产改造力度，强化园区集中治污，严厉打击超标排放与偷排漏排行为。</p> <p>（4.4）农用地土壤风险防控：对拟开发为农用地组织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评估，不符合相应标准的，不得种植食用农产品。</p> <p>（4.5）加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管理，从严实施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深化涉重金属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评估，提升风险防控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处置能力。持续推动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修编工作，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统筹推进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p> <p>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不会造成突发环境事件</p>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5.1）能源：加快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利用。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推进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和工业余热利用，关停拆除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燃煤小锅炉、工业窑炉；鼓励生物质热电联产、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及生物天然气。2020年的区域综合能耗消费量预测当量值为37900吨标煤，区域单位GDP能耗预测值为0.0341吨标煤/万元，消耗增量当量值控制在2900吨标煤；2025年区域年综合能耗消费量预测当量值为63300吨标煤，区域单位GDP能耗预测值为0.0283吨标煤/万元，区域“十四五”时期能源消耗量控制在25400吨标煤。</p> <p>（5.2）水资源：强化工业节水，根据国家统一要求和部署，重点开展化工等行业节水技术改造，逐步淘汰高耗水的落后产能，积极推广工业水循环利用，推进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平江县2020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指标为35立方米/万元，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123立方米/万元。</p> <p>（5.3）土地资源：以国家产业发展政策为导向，合理制定区域产业用地政策，优先保障主导产业发展用地，严</p>	符合

		<p>禁向禁止类工业项目供地，严格控制限制类工业项目用地，重点支持发展与区域资源环境条件相适应的产业。片区休闲食品产业、装饰建材制造产业、专用设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土地投资强度标准分别为150万元/亩、140万元/亩、230万元/亩、190万元/亩。</p> <p>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主要能源为燃气、市政电、自来水，不涉及高污染燃料的使用。本项目主要能源消耗为电能，属于清洁能源，项目符合能源和水资源开发效率要求。项目所在地为规划的工业用地，用地性质为园区工业用地，用地性质符合生产要求，符合土地资源开发效率要求。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资源开发效率要求。</p>	
		<p><b>4、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9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的产品、工艺和设备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中所列的工艺、产品和设备，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b>5、与《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相符合性分析</b></p> <p>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石化、现代煤化工项目应纳入国家产业规划。新建、扩建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要严格把关，对于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依法不予审批。</p> <p>“两高”项目暂按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六个行业类别统计。</p> <p>本项目不属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中两高项目，与《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相符合。</p> <p><b>6、与《关于印发&lt;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gt;、《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相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关于印发&lt;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 2022年版)&gt;：禁止在长江干支流 1 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根据《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本细则涉及岸线、河段、区域和产业四个方面，.....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未列入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的新建乙烯、对二甲苯（PX）、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MDI）项目，禁止建设。.....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不符合要求的落后产能项目，依法依规退出。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程产能行业（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的项目。</p> <p>本项目不在长江干支流 1 公里范围内，不属于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本项目与《关于印发&lt;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 2022年版)&gt;、《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相符合。</p> <p><b><u>7、与《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u></b></p> <p>根据《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有色金属行业冶炼炉等工业炉窑应配备高效除尘、脱硫、脱硝设施。</p> <p>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现阶段长沙市、株洲市、湘潭市以及常德市、岳阳市、益阳市等传输通道城市按照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300 毫克/立方米实施改造。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严格控制工业炉窑生产过程及相关物料储存、输送等无组织排放，在保障生产安全的前提下，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措施，有效提高废气收集率，产生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p> <p>本项目坩埚炉加热使用天然气，工艺过程粉尘产生量极少，经过燃烧后能够满足《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排放限制要求，项目建设符合《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要求。</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b>1、项目背景由来</b> <p>湖南广普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7 月，公司租用湖南雄震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现有厂房，拟利用铝线头和铝锭生产铝线拉丝项目，项目年产铝线 2000t。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对环境存在影响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当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铝线生产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 33；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334；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类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b>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b>			
	<b>2.1 建设内容</b>			
	项目租赁雄震机械厂房面积 900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2000 吨铝线拉丝。建设内容具体如下表所示。			
	<b>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b>			
	类型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设置 1 条铝线生产线，安装熔化、拉丝等生产设备	依托租用厂房进行设备安装
	公用工程	办公	租用办公室	依托现有
		供排水	生产所用的自来水依托园区供水	依托现有
		供电	依托厂区现有的供电设备供应	依托现有
		仓储	依托现有厂房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循环水系统	新建一个循环水池 10m <sup>3</sup> ，用于冷却设备过程产生少量的浓水用于地面洒水降尘，无废水排放	新建
		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新建
		固废暂存间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沉降粉尘、边角料回用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回用生产，废含油抹布手套、含油铝屑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拉丝油桶由供应商回收用于原始用途。	新建
<b>2.2 本项目主要设备</b>				

项目生产设备如下表。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倾转式燃气坩埚炉	1t	1
2	退火炉	RT2-300-4	1
3	压头机	定制设备	1
4	对焊机	18.5Kw	4
5	拉丝机	500 型	8
6	流延机	42 头	2
7	循环水泵	1.8kw	1

### 2.3 本项目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下表。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年耗量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原料量 t/a	备注
1	铝锭	1200	99.99%的纯铝
2	铝捆线	800	电线厂用于绑铝线拉丝的铝材质捆绳，存铝材质，严谨使用废旧铝材及带有包装的铝线
3	拉丝油	0.1t/a	
4	电	100 万度	
5	水	483t/a	生活用水及循环补充水
6	天然气	40 万立方	

本项目拉丝工序使用的拉丝油主要成分为 90% 矿物油和 10% 油性剂、抗氧化剂。

### 2.4 产品方案

项目生产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4 项目生产产品方案如下

产品名称	规格	产能 t/a	备注
铝线拉丝	内径 8mm-60mm, 根据客户需求	2000	/

工程坩埚炉每小时可熔化固态铝原料 0.5t, 生产过程为连续性生产，每天 24h 不停歇作业，年 7920t，设备可以实现年产 3960t 铝线，能够满足项目年产 2000t 铝线拉丝的产能要求。

### 2.5 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 ①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员工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可满足本项目生活的正常供水要求。项目劳动定员 8 人，在厂区住宿。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388-2020)，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145L/人·d 计，则厂区生活用水总量为  $1.16\text{m}^3/\text{d}$  ( $383\text{m}^3/\text{a}$ )，冷却水依托冷却塔和冷却系统循环使用，每年定期补充自来水 100t。

#### ②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由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A 标准后，最终排至伍市溪后汇入汨罗江。

本项目水平衡分析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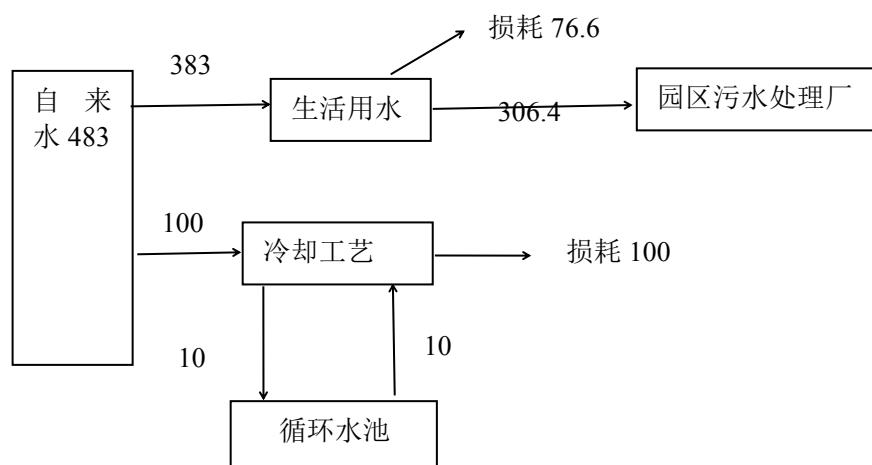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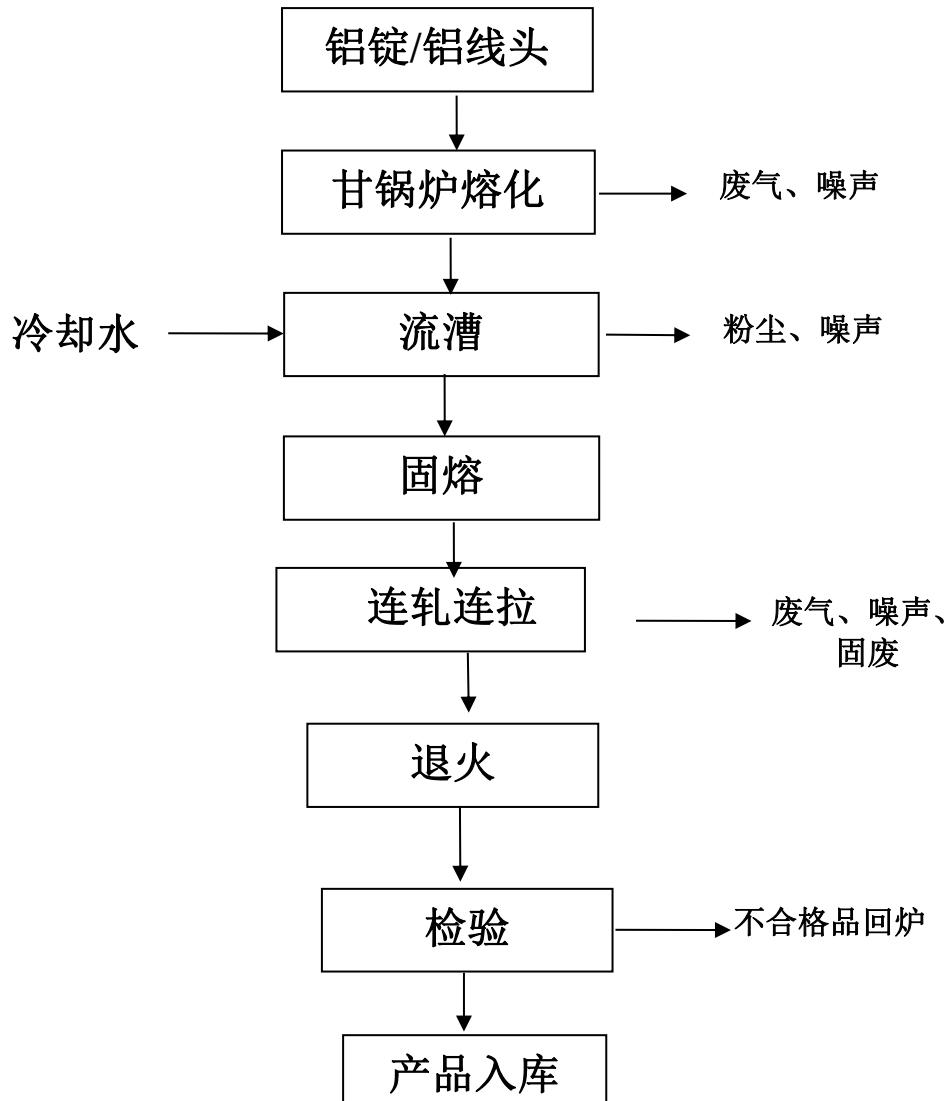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 2.6 工作制度和劳动定员

本项目共有员工 8 人，年工作时间 330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 8 小时。

## 2.7 总平面布置

项目租赁湖南雄震机械有限公司钢架厂房，场地东侧规划为原料存放区及成品堆放区，南侧安装生产线，有东至西依次布设熔化区、拉丝区和退火区，厂区出入口连接园区主干道，交通方便。项目功能分区明确，项目在满

	足处理工艺流程的前提下，总体布置合理紧凑，保障物流、维修通道畅通，保证生产的连续、稳定。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b>2.8 工艺流程</b></p> <p><b>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分析：</b></p> <p>(1) 生产工序</p>  <pre> graph TD     A[铝锭/铝线头] --&gt; B[甘锅炉熔化]     B --&gt; C[流槽]     C --&gt; D[固熔]     D --&gt; E[连轧连拉]     E --&gt; F[退火]     F --&gt; G[检验]     G --&gt; H[产品入库]     C -- 冷却水 --&gt; C     B --&gt; P1[废气、噪声]     C --&gt; P2[粉尘、噪声]     E --&gt; P3[废气、噪声、固废]     G --&gt; P4[不合格品回炉]   </pre> <p>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p>

	<p>工艺流程分析：</p> <p>将铝锭或铝线头通过叉车送至坩埚炉中进行熔化，坩埚炉采用天然气进行，加热坩埚炉加热到 800 度左右，铝料熔化从铝水后连续从坩埚炉中流出，本项目生产为连续性作业生产。熔化产生的铝水通过流延机进入到流漕，流漕中采用自来水对铝水进行冷却成为固态铝，冷却方式为直接冷却，利用压头机将铝线变成不同规格的铝线，然后利用对焊机将多根铝线连接在一起，之后进入拉丝机进行拉丝，拉丝机内有拉丝油，铝线在拉丝机内经过拉丝油后进入产品退火环节，进入到退火炉中退火处理，退火炉采用电加热到 400 度左右，每批次产品退火 2h，退火完成后进入检验环节，检验为人工检查，不合格产品回到坩埚炉融化后回用，合格产品即可作为成品入库。</p> <p>主要污染工序：</p> <p>从上述工艺流程可知，本项目运营期间所产生的污染物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li> <li>(2) 废气：拉丝工序产生少量有机废气，天然气燃烧过程产生燃烧废气；</li> <li>(3) 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li> <li>(4) 固废：员工生活垃圾、废拉丝油桶、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及废抹布手套、含油铝屑等。</li> </ol>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是租用湖南雄震机械有限公司现有空置厂房，原有雄震机械厂未办理环评手续（按名录要求无需办理），雄震机械一直未生产，根据现场情况勘查，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p>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年均值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	60	6.7%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40	30%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70	58.6%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	35	71.4%	达标	
CO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100	4000	27.5%	达标	
O <sub>3</sub>	90 百分位数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27	160	79.4%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的 PM<sub>2.5</sub>、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O<sub>3</sub>、CO 年平均浓度值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6.4.1.1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粉尘、细粉尘、一氧化碳和臭氧，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可判定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

#### 特征因子监测数据

为了解项目特征污染物 TSP 现状情况，本评价引用《湖南山润油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润山茶油一、二、三产业融合大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他 TSP 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2 日～2 月 24 日，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西侧 1km 范围内。

本次引用数据的时间在近三年内,引用数据的检测点位与项目距离小于5km,其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的对于引用数据的要求,本次环评引用数据可行,引用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3-2 特征因子TSP监测结果 单位: ug/m<sup>3</sup>

点位名称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湖南山润油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TSP	40~46	30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区域TSP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2中标准限值。

###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附近主要地表水系为汨罗江,根据汨罗市人民政府官网上公示的《汨罗市环境质量月报》(2022年1月至2021年12月),汨罗江新市断面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具体如下:

表3-3 2022年新市断面水环境质量现状表

断面名称	功能区类别 (水质类别)	各月已达类别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新市断面	省控断面 (III)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根据上表汨罗市地表水水质情况监测月报,2022年汨罗江-新市断面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的III类水质标准,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伍市溪和汨罗江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本次评价引用《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环境质量现状监测项目》中湖南谱立德正检测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至4月18日对伍市溪和汨罗江进行的地表水现状监测数据,满足近三年的时间要求。监测断面包括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园区污水处理厂与伍市溪上游500m,伍市溪与汨罗江汇合口下游1500m,伍市溪与汨罗江汇合口上游500m,引用监测数据合理。具体监测结果见表3-4。

表3-4 地表水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无量纲)

监测因子	监测结果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数	III类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W1 伍市溪与汨	W2 伍市溪与汨	W3 污水处理厂				

	罗江汇合口上 游 500m	罗江汇合口下游 1500m	与伍市溪上游 500m				
pH	7.8	7.9	8.1	0	/	6~9	是
COD	7	9	14	0	/	20	是
BOD <sub>5</sub>	1.0	0.7	1.1	0	/	4	是
NH <sub>3</sub> -N	0.042	0.045	0.104	0	/	1.0	是
总磷	0.01	0.02	0.01L	0	/	0.2	是
石油类	0.01L	0.01L	0.01L	0	/	0.05	是

### 3.3 声环境质量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24 日印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具体编制要求“声环境、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不进行噪声监测。”

### 3.4 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不涉及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途径。

### 3.5 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本项目不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环境 保护 目标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根据对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的调查，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等。项目评价范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见附图。
----------------	---

**表 3-5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位置关系	环境功能区
	经度	纬度				
秀水村居民	113°17'16.3 5271"	28°47'39.6 2910	居民	约 300 人	西, 280~500m	二类区
许家里居民	113°17'28.0 9435"	28°47'31.4 7948"	居民	约 40 人	南, 420~500m	
瑶花社居民	113°17'40.9 9470"	28°47'47.1 2212"	居民	约 50 人	东, 310~500m	

**表 3-6 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目标		性质/规模	坐标		相对位置关系	功能类别
要素	名称		经度	纬度		
水环境	伍市溪	小溪流, 农业用水	113.272992	28.792272	西北, 550m	III类
	汨罗江	大河, 综合用水区	113.269033	28.794911	西北, 1.0km	

## 1、废气

运营期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厂界外无组织排放标准, 天然气燃烧废气执行《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具体见下表。

**表 3-7 本项目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
坩埚炉有组织烟气	颗粒物	30	《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二氧化硫	200	
	氮氧化物	300	
无组织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4.0	

## 2、废水

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和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的严值, 再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平江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最终排入汨罗江。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所示:

**表 3-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单位: mg/L**

污染物名称标准	pH	SS	COD	BOD <sub>5</sub>	氨氮
(GB8978-1996) 三级	6~9	400	500	300	---

污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250	500	350	35										
	执行标准	6~9	250	500	300	35										
<b>3、噪声</b>																
本工程营运期东、西、北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南侧执行)4a类标准;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见表3-9。																
<b>表3-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b>																
类别	噪声限值 dB(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施工期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营运期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总量控制指标	70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													
	<b>4、固体废物</b>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据国家总量控制指标: COD、NH <sub>3</sub> -N、VOCs、SO <sub>2</sub> 、NO <sub>x</sub>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结合国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原则,建议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1、废水:工程不涉及生产废水排放,仅为生活污水,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污水总量,无需购买总量。																
2、废气总量控制:颗粒物0.096t/a、SO <sub>2</sub> 0.04t/a、NO <sub>x</sub> 0.252t/a,非甲烷总烃0.1t/a,需要购买总量SO <sub>2</sub> 0.04t/a、NO <sub>x</sub> 0.252t/a。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位于园区内，利用租用现有场地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不新增用地，主要为相关生产设备以及配套设施的建设。且项目施工期时间较短，产生的污染物较少，对外环境影响较小。</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1、废气</b></p> <p>①颗粒物</p> <p>项目生产过程中拉丝工序会产生少量颗粒，颗粒物主要为金属颗粒，其粒径大、密度高，基本全部沉降在拉丝工位周边，经清扫收集后的沉降粉尘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物资回收单位，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很少，不做定量分析。</p> <p>②拉丝有机废气（NMHC）</p> <p>因拉丝过程使用拉丝油进行润滑，故线材经拉丝后表层带有微量拉丝油，在拉丝过程会挥发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本项目拉丝油年消耗量 0.1t/a，其主要成分为 90%矿物油和 10%油性剂、抗氧剂，拉丝油在后续的工艺过程以无组织形式挥发，本次评价按照拉丝油全部挥发考虑，则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的的产生量为 0.1t/a，年运行时间 7920h，则有机废气的产生量为 0.013kg/h。由于拉丝油用量少，且在拉丝及其后续环节均有极少量的挥发，不利于收集，因此，拉丝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内排放。</p> <p>③天然气燃烧废气</p> <p>坩埚炉将使用天然气作为能源，预计每年天燃气耗量为 40 万 m<sup>3</sup> 计，燃烧天然气的废气产生量为 10.5m<sup>3</sup> 废气/m<sup>3</sup> 天然气，年废气产生量为 420 万 m<sup>3</sup>/a，根据《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1 万 Nm<sup>3</sup> 天然气产生 1kgSO<sub>2</sub>、2.4kg 烟尘、6.3kgNO<sub>x</sub>，排放的废气中烟尘约 0.096t/a(22.85mg/m<sup>3</sup>)、SO<sub>2</sub>0.04t/a(9.52mg/m<sup>3</sup>) 、NO<sub>x</sub>0.252t/a</p>

(60mg/m<sup>3</sup>), 产生的废气经 15m 的排气筒对外排放, 可满足《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要求(烟尘 30mg/m<sup>3</sup>、NO<sub>x</sub>300 mg/m<sup>3</sup>、SO<sub>2</sub>200 mg/m<sup>3</sup>)。

各类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 项目废气的产生量及排放量

产 排 污 环 节	污 染 物 种 类	产 生 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排 气 筒 编 号	风 量 (m <sup>3</sup> /h)	排 放 量 (t/a)	排 放 速 率 (kg/h)	排 放 浓 度 (mg/m <sup>3</sup> )	排 放 量 (t/a)	排 放 速 率 (kg/h)
坩 埚 炉 加 热	烟 尘	0.096	DA00 1	530	0.096	0.012	22.8	/	/
	SO <sub>2</sub>	0.04			0.04	0.005	9.52	/	/
	NO x	0.252			0.252	0.032	60	/	/
拉 丝	韭 甲 烷 总 烃	0.1	/	/	/	/	/	0.1	0.013

表 4-2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 号	排 放 口 编 号	排 放 口 基 本 类 型	污 染 物	排 放 口 地 理 坐 标		排 放 高 度	排 气 筒 出 口 内 径 (m)	排 气 温 度
				经 度	纬 度			
1	DA001	一般 排 放 口	颗粒 物、 SO <sub>2</sub> 、 NO <sub>x</sub>	113°17'26.20171"	28° 47' 47.29638"	15	0.3	40

#### ④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坩埚炉加热所用的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 排放浓度满足《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要求, 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较小。

##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 主要外排废水为员工的生活污水。

### (1) 生活污水产排污

项目位于平江县高新技术产业园, 参照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

(DB43T388-2020), 住宿员工生活污水按小城市居民用水定额 145L/人·d 计, 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16m<sup>3</sup>/d (383m<sup>3</sup>/a)。生活污水的排放系数取 0.8,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93m<sup>3</sup>/d (306.4m<sup>3</sup>/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BOD<sub>5</sub>、动植物油、SS, 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300mg/L、30mg/L、200mg/L、30mg/L、200mg/L; 项目生活污水产排情况见表 4-3。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及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污水水质标准后, 经园区污水处管网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排入伍市溪。

表 4-3 工程生活污水产排污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306.4m <sup>3</sup> /a	COD	300	0.092	隔油池 +化粪池	150	0.046
	BOD <sub>5</sub>	200	0.061		100	0.031
	SS	200	0.061		100	0.031
	NH <sub>3</sub> -N	30	0.009		25	0.008
	动植物油类	30	0.009		20	0.006

### (2) 废水依托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

根据调查, 园区污水处理厂采用“预处理+A<sub>2</sub>/O+MBR+紫外线消毒”处理园区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处理能力为 10000m<sup>3</sup>/d, 现在正在正常运行, 出水水质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要求。本项目废水水质简单, 水量较少, 经隔油沉淀池和化粪池处理后, 出水水质可以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标准, 且区域有污水管网可进污水处理厂, 因此, 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送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不会对园区污水处理厂造成影响。因此, 本项目的废水处理措施是可行的。

### (3)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根据工程分析,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4-4~表 4-6。

表 4-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a)	污染物种类(b)	排放去向(c)	排放规律(d)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f)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g)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e)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SS、氨氮、动植物油	园区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TW001	化粪池+隔油池	沉淀+厌氧发酵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表 4-5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a)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b)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3°17'23.63323"	28°47'45.71280"	0.03	污水厂	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 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园区污水处理厂	COD BOD <sub>5</sub> 氨氮 SS 动植物油	50 10 5 10 1	

a 对于排至厂外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排放口, 指废水排出厂界处经纬度坐标。

b 指厂外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名称, 如×××生活污水处理厂、×××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等。

表 4-6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年排放量/(t/a)	
1	生活污水 DW001	COD	50	0.015	
		BOD <sub>5</sub>	10	0.003	
		NH <sub>3</sub> -N	5	0.002	
		SS	10	0.003	
		动植物油	1	0.0003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15		
		BOD <sub>5</sub>	0.003		
		NH <sub>3</sub> -N	0.002		
		SS	0.003		
		动植物油	0.0003		

#### (4) 项目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运营后,生活污水由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污水水质标准后,经园区污水处管网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排入伍市溪。工程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能够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水环境功能现状。

熔化产生的铝水通过流延机进入到流漕,流漕中采用自来水对铝水进行冷却成为固态铝,冷却方式为直接冷却,冷却过程会产生水蒸气,有水分损耗,冷却水经过水管和循环水池循环使用,由于铝水纯度较高,无其他杂质等,冷却水中无其他污染物,可以实现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循环冷却水池为混凝土结构。

###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包括:工程改造的生产线主要噪声源设备包括拉丝机、水泵、对焊机及压头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设计中采用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1) 噪声源强情况

表 4-7 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源强 单位: dB (A)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 声功率级 /dB(A)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 距离/m				室内边界声 级/dB(A)				建筑物插入 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dB(A)				建筑物 外 距 离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压头机	80	25.4	3.9	1.2	13.6	11.1	63.1	12.5	65.0	65.0	64.9	65.0	41.0	41.0	41.0	41.0	24.0	24.0	23.9	24.0	1
2	对焊接	81	18.3	2.9	1.2	20.8	11.5	56.0	12.2	66.0	66.0	65.9	66.0	41.0	41.0	41.0	41.0	25.0	25.0	24.9	25.0	1
3	拉丝机	84	21.5	-1.8	1.2	18.5	6.3	58.3	17.4	69.0	69.2	68.9	69.0	41.0	41.0	41.0	41.0	28.0	28.2	27.9	28.0	1
4	水泵	85	8.1	5.5	1.2	30.4	16.0	46.4	7.8	69.9	70.0	69.9	70.1	41.0	41.0	41.0	41.0	28.9	29.0	28.9	29.1	1

## (2) 降噪措施及达标分析

1)建设单位采取的降噪措施如下:

a 厂房隔声;

b 尽可能选用功能好、噪音低的生产设备;

c 加强生产机械的日常维护并对老化和性能降低的旧设备进行及时更换,以此降低磨擦,减小噪声强度;

d 噪声源较大的设备安装减震垫。

采取以上措施后,设备噪声源强可降低 10~15dB(A)。

2)项目噪声预测值计算如下: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规定和预测软件的要求,拟建项目对声环境产生影响的主要设备噪声源,按其辐射噪声和结构特点,安装位置的环境条件以及噪声源至预测点的距离等因素进行判断,分别按点声源、线声源和面声源的距离衰减模式逐一计算某一声源在预测点上产生的声压级(dB)。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的工业噪声预测模式。

1、计算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og \left( \frac{Q}{4\pi \cdot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某室内声源在靠近围炉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dB;

$L_w$ ——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dB;

$Q$ ——声源的指向性因子, 无量纲;

$r$ ——受声点与声源的距离, m;

$R$ ——房间常数, 用  $sa/(1-\alpha)$  表示, s 房间表面积  $m^2$ ,

2、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1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P<sub>1ij</sub>——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室内声源总数。

3、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 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P<sub>2i</sub>(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TL<sub>i</sub>——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4、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5、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 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sub>w</sub>,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6、计算某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r) = L_w - 20 \lg(r/r_0) - \Delta L$$

### 3) 厂界预测结果

根据上述噪声预测模式, 本项目对各厂界噪声监测点的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4-8 项目各噪声源在厂界处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22.4	-8.4	1.2	昼间	37.2	65	达标
	22.4	-8.4	1.2	夜间	37.2	55	达标
南侧	10.6	-10.6	1.2	昼间	36.5	70	达标
	10.6	-10.6	1.2	夜间	36.5	55	达标
西侧	-13.6	10.1	1.2	昼间	34.5	65	达标
	-13.6	10.1	1.2	夜间	34.5	55	达标
北侧	7.1	13.7	1.2	昼间	36.5	65	达标
	7.1	13.7	1.2	夜间	36.5	55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运营期设备噪声经采取设备基础减震、厂房及建筑材料隔声、吸声等降噪措施后，东、西、北侧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南侧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产生的沉降粉尘、含油铝屑、边角料、废拉丝油、废抹布（手套）、废拉丝油桶、废包材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 （1）一般固废

###### ①沉降粉尘

项目生产过程拉丝工序产生少量颗粒物，颗粒物主要为金属颗粒，其粒径大、密度高，基本全部沉降在拉丝工位周边，经清扫收集后的沉降粉尘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物资回收单位。沉降粉尘的产生量约为0.5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表1中“废弃资源-废有色金属-10-指各种有色金属及其合金在生产、加工和使用时产生的废料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物”，类别代码334-001-10，经收集后外售给回收公司。

###### ②边角料

拉丝工序会产生边角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年产生边角料约2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表1中“废弃资源-废有色金属-10-指各种有色金属及其合金在生产、加工和使用时产生的废料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物”，类别代码334-001-10，经收集后外售给回收公司。

###### ③不合格品

铝线在拉丝机内经过拉丝油后进入产品检验环节，检验为人工检查，主要检查拉丝铝外形是否符合要求，不符合客户要求的不合格品，预计年产生量约1t/a。不合格品经过收集后重返到坩埚炉融化后回用生产。

##### （2）危险废物

###### ①含油铝屑

在拉伸过程中，由于摩擦等机械作用，会产生少量铝屑，并随拉丝油进入拉

丝油回用池，在拉丝油回用池拉丝油沉淀过程中形成含油铝屑，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该类污染物属于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类危废，代码 900-210-08。根据物料平衡，本项目含油铝屑产生量约为 0.1t/a，经收集后交由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 ②废含油抹布手套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沾染了油污的废含油抹布手套，产生量约为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含油抹布手套属于危险废物，废含油抹布手套废物代码为“HW49：900-041-49”，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③废拉丝油桶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中 6.1-a，本项目废拉丝油桶做为周转桶，在厂区按危废在危废暂存间进行收集和暂存，由供应商定期回收并用于原始用途，可不计入固废。

### （3）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8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项目年工作 330 天，则员工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32t/a，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根据以上分析，确定项目运营过程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9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一览表

废物名称	来源	属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沉降粉尘、边角料	生产工序	一般固废	/	334-001-10	/	2.5	外售回收公司
不合格品	检验		/	334-001-10	/	1	回用作原料
含油铝屑	拉丝	危险固废	HW08	900-210-08	T/In	0.1	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含油抹布手套	设备保养		HW49	900-041-49		0.05	
废拉丝油桶	拉丝		HW49	900-041-49		0.1	交资源回收公司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在经上述处理方式进行分类处理后均能得到有效的利用或合理的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 （4）环境管理要求

### ①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收集的粉尘、边角料及不合格品。企业应当建立健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资料档案。同时企业应生产过程中实行减少固废的产生量和危害性、充分合理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固废的原则，促进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发展。

### ②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本项目废拉丝油桶、废含油抹布、废手套为危险废物，产生后须立即采用包装容器盛装，各包装容器/包装袋必须完好无损，且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包装容器/包装袋必须及时贴上危险废物标签，必须包含以下说明（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主要化学成分、危险类别、安全措施、入库时间等）。

a、收集、暂存：若产生的危险废物不能立即运往处置，则必须暂存于厂区内专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本项目各危废产生点至危废堆场之间的转运均在厂区内完成，转运路线上不涉及环境敏感点。贮存场所四周应有以混凝土、砖或经防腐处理的钢材等材料监测的围墙或围栏，顶部设有防晒防雨防台风遮盖物，地面四周设有防溢漏的裙脚，同时建有渗滤液收集渠与收集池。贮存设施内应留有足够的工作人员和搬运工具的通行过道。贮存设施只可供危险废物存放，不可混入一般非危险固废。化学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隔堆放，其间隔须为完整的不渗透墙体，同时各自渗滤液收集渠与收集池也必须独立设置。危险废物分类堆放区域的醒目位置须设置该类废物的标志牌，含危险废物名称、危废代码等信息。危险废物厂区内暂存时应加强管理，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进行控制，日常管理中要履行申报的登记制度、建立台帐制度。

b、转移、处置：企业须与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签定接收处理协议，各类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转移时严格履行国家与地方政府关于危险废物转移的有关规定，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落实追踪制度，严防二次污染，杜绝随意交易和私自随意处置，危废厂外运输须由有资质的运输机构负责，

采用封闭车辆运输，降低对运输沿线环境影响。
③固废贮存场所要求
a、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地面、墙裙用环氧树脂防腐，设渗滤液导流沟，渗滤液收集后集中处理。要求企业后续建设过程中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密闭式危废堆场，做到防渗、防风、防雨、防晒要求。
b、一般固废
要求企业后续建设过程中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进行设计、建设一般固废堆场。
<b>5、地下水及土壤影响分析</b>
本项目生产过程除产生少量危废外，其余原料及物体废物均为固态物质，相关原辅材料及固体废物均不露天堆放，均存放在仓库中，因此正常工况下，本项目的原料及固体废物不会对厂区土壤环境造成污染。非正常工况下，发生危废泄漏时，泄漏的机油也将流入危废库中的应急设施内，不会进入外环境，建设单位应做好生产区的防渗措施：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拉丝油回用池、冷却循环水池、仓库、一般固废间、化粪池进行防渗处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表 7 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参照表中防渗要求，防渗层至少为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重点防渗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定的要求，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text{cm/s}$ ），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text{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综上所述，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可满足 GB16889、GB18597 等相关标准防渗效果要求，因此在正常状况下，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
<b>6、环境风险</b>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所使用及

储存物质不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B列表内,因此,本项目风险潜势为I类,可开展简单分析。

### 1) 主要危险物质及风险源分布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169-2018)附录C,计算本项目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为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废手套。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废手套分布在危废暂存间。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中表B.2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以及参考《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项目风险物质储存情况及风险临界量比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4-9 项目风险物质数量及分布情况一览表

序号	风险源	风险物质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最大储存量 qn/t	临界量 Qn/t	Q 值	备注
1	危废暂存间	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废手套	HW49	900-041-49	0.1	50	0.002	
合计					/	/	0.002	<1

### 2) 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

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事故为物料泄露、火灾爆炸。

#### ①危险物质泄漏环境风险分析

由于材料缺陷,盛装物料的容器选用材料不合格或老化或人为操作失误导致危险物质发生泄露,有可能随雨水管网或渗漏污染地表水体,引起水体中的污染物浓度剧增,直接污染水体水质并间接影响水体自净能力。

## ②火灾事故环境风险分析

厂内危险物质引发的火灾爆炸事故，燃烧产生的大量碳氢化合物、一氧化碳、烟尘会造成大气污染；消防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含有毒有害物质的消防废水，会对厂区内外环境产生一定程度的次生环境影响，处理不当会对地表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3) 风险防范、应急措施

①危废暂存间作为重点防渗区域，生产车间、仓库等，采取 HDPE+防渗混凝土防渗，防止项目废水通过包气带垂直渗透进入地下水。

②做好生产区等日常检查工作，发现容器发生破损、损坏现象，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预防泄露。

③发生物料泄漏时，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采用应急罐、桶、池转移破损容器，防止外泄。

④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宣传和教育，危险品装卸、储存、使用过程须有专业操作人员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操作。

⑤生产车间、仓库等配备一定数量的手提泡沫灭火器。

### 4)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涉及风险物质主要为废机桶、废含油抹布、废手套，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 169-2018)附录 B，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中 Q 值为 0.002 <1。在采取以上相应的事故风险防范措施之后，本项目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概率较低。建设单位通过加强废润滑油等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订完善的应急预案体系，在此基础上，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 7、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工业炉窑》(HJ 1121-2020)，建设单位应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对本项目建设后污染源进行监测。

表 4-10 环境监测计划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	------	------	------	------	------

	1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1 次/年	《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中规定的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厂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	各厂界外 1m 处	等效声级 LeqA	1 次/季度、昼夜间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4	生活污水	污水排口	COD、NH <sub>3</sub> -N、SS、动植物油	1 次/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天然气燃烧废气DA001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	《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拉丝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NH <sub>3</sub> -N、SS、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
声环境	厂界	Leq (A)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贮存间，委托有能力的企业处置或综合利用，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废润滑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分区防控：根据建设项目可能泄漏至地面区域污染物的性质和生产单元的构筑方式，将建设场地划分为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污染防治区和非污染防治区。			
生态保护措施	厂区沿道路种植行道树，利用车间旁空地设置花圃或灌木丛，在散发污染物的厂房周围种植有吸尘、隔尘作用的乔木或灌木，在办公生活区与生产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 环境管理</p> <p>建设单位设置了标准化生产管理体系，落实了安全生产责任制，设置有安全生产调度室，财务与人事室、后勤室和保卫室。企业具有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环境管理有章可循，企业建立的环境管理制度有：环境管理岗位责任制度、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环境监测管理制度、环境污染事故管理制度。</p> <p>(2) 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p> <p>建设单位所有生产、储存、环保设施等场所均拟设置监控、报警系统，车间雨水系统设置雨水收集井，并设置风险防范措。生产的固体废弃物运输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和处理。</p>			
	各污染物排放口明确位置，设立环保图形标志；制定危险废物处置台账；定期监测污染物排放；确保污染治理措施执行“三同时”，落实环保投资，使各项治理措施达到设计要求；竣工验收合格后，向当地环保部门进行排污申报登记，正式投产运行。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项目的建设选用了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具有较高的清洁生产水平，在采取设计和环评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本项目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及有关的环保法规、切实做好工程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 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 ①	现有工程许可 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 放量(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96		0.096	
	NOx				0.252		0.252	
	SO <sub>2</sub>				0.04		0.04	
废水	COD				0.046		0.046	
	BOD <sub>5</sub>				0.031		0.031	
	氨氮				0.008		0.008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沉降粉尘、边角料				2.5		2.5	
	不合格品				1		1	
危险废物	含油铝屑				0.1		0.1	
	废含油抹布手套				0.05		0.05	
	废拉丝油桶				0.1		0.1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